

长安鑫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年05月08日

送出日期：2025年05月12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 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安鑫禧混合	基金代码	005477
基金简称A	长安鑫禧混合A	基金代码A	005477
基金简称C	长安鑫禧混合C	基金代码C	005478
基金管理人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02月07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日开放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江博文	2025年05月08日		2017年10月23日

二、 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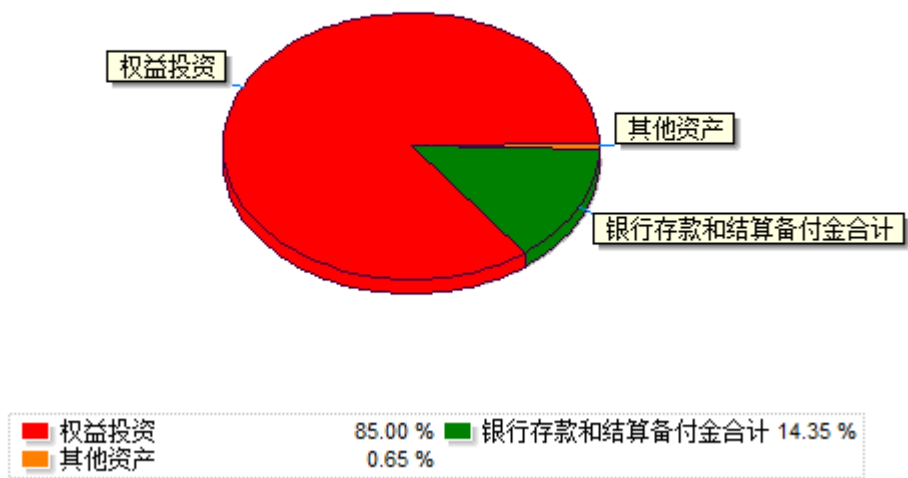
投资者可通过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通过个股精选和资产配置，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港股通股票、衍生工具（包括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其中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占基金资产的0-95%，投资于港股通股票占股票资产的0-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

	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可依据相关规定履行适当程序后调整本基金的投资比例规定。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精选个股策略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资产配置和组合风险管理。 （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综合运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重点考察宏观经济状况、政府政策和资本市场等三个方面的因素，判断经济发展所处阶段，比较股票、债券等大类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评估各类证券的投资价值，结合美林投资时钟模型，确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等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适时关注上述因素的变化，动态调整并优化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A股和港股通股票均采用如下精选个股的策略，以挖掘具有较高成长潜力的上市公司。 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在精选个股方面的优势，采用“自下而上”的视角，通过定性与定量分析，运用不同的分析方法和指标评估处于不同发展阶段和不同生命周期上市公司的企业内在价值和市场相对价值，挖掘具有较高成长潜力的上市公司。 （三）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策略包括普通债券投资策略和可转债投资策略。 （四）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衍生品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和权证投资策略。 （五）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分析市场利率、发行条款、资产池结构及其资产池所处行业的景气变化、违约率、提前偿还率等影响资产支持证券内在价值的相关要素，并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收益率利差分析和期权定价模型等方法，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经风险调整后相对价值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3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除了投资A股外，还可投资港股通股票，因此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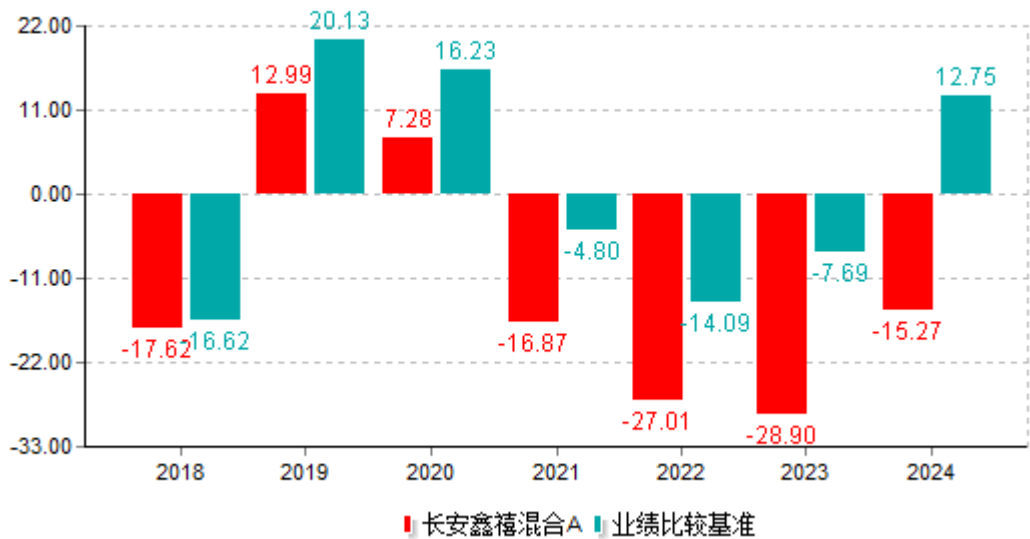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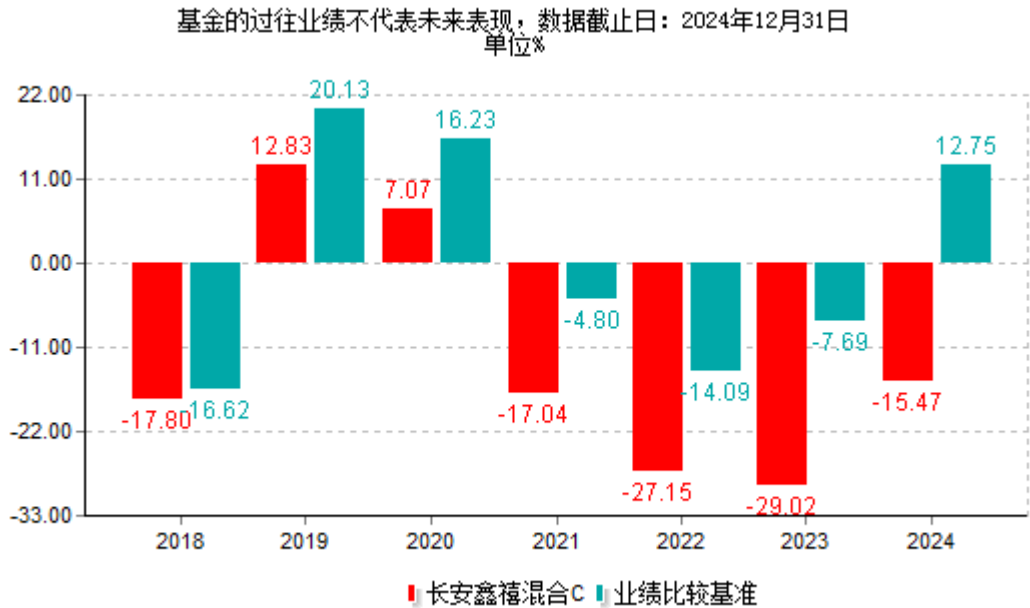
数据截止日：2025年03月31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三、 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长安鑫禧混合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	1.20%
	100万≤M<300万	0.80%
	300万≤M<500万	0.60%
	M≥500万	1000.00元/笔
赎回费	N<7天	1.50%
	7天≤N<30天	0.75%
	30天≤N<180天	0.50%
	N≥180天	0.00%

长安鑫禧混合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赎回费	N<7天	1.50%
	7天≤N<30天	0.50%
	N≥30天	0.00%

注：投资人重复申购，须按每次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C	0.2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12,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因投资港股通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相关服务机构

注：

1. 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 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用为基金整体承担的年费用金额，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年费用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3. 除上述费用外的其他运作费用，详见《招募说明书》中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长安鑫禧混合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	1.43%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长安鑫禧混合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	1.63%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1）投资港股通股票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港股通股票，会面临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定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联动的风险、汇率风险、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通额度限制的风险、港股通可投资标的范围调整带来的风险、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交收制度带来的风险、港股通下对公司行为的处理规则带来的风险、香港联合交易所停牌、退市等制度性差异带来的风险、港股通规则变动带来的风险、其他可能的风险等。

（2）投资科创板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投资集中的风险、股价波动风险、退市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

（3）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中小企业私募债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公司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存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债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所限，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4）投资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的风险

投资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的风险投资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所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基差风险、保证金风险、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国债期货还面临到期日风险和强制平仓风险。

2、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共有的风险

本基金还面临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共有的风险，如市场风险、信用风险、估值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管理风险、技术风险等。

当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履行相应程序后，可以启用侧袋机制，具体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章节。侧袋账户对应特定资产的变现时间和最终变现价格具有不确定性，并且有可能变现价格大幅低于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资产的估值，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因此面临损失。

（二）重要提示

长安鑫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7年11月29日证监许可[2017]2177号文注册募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afund.com，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820-9688

- 1、《长安鑫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安鑫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长安鑫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2、基金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